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馮唯寧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4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B5845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40251194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251194_1141國中徵文發各校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4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中學「品德小品文」徵文
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獲選之作品，將刊載於114學年度第1期國中品德
教育家庭聯絡簿，相關摘要說明如下，詳細內容請參閱附
件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學生（含完全中學國中
部）。

(二)徵件主題：本次徵文以品德與數位素養為主題，分別說
明如下：

1、品德核心： 尊重、誠信、正義、孝悌、感恩、反
省。

2、數位素養： 網路安全、資訊倫理、媒體識讀、數位公
民責任等。

(三)送件截止日期：114年3月28日（星期五）。



(四)收件方式：推薦表1份，請掃描成電子檔，上傳至
<https://wooo.tw/1VXa9H9>；作品表數份（每人1份），
可編輯電子檔請上傳至<https://wooo.tw/nXqB8Uc>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